

113學年度課程規劃表

半導體與光電科技系

日間部四技

第一學年(113)						第二學年(114)						第三學年(115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必修	分類通識	2	2	2	2	校必修	分類通識	2	2	2	2	校必修					
	分類通識	2	2	2	2												
	體育	2	2	2	2												
	小計	6	6	6	6		小計	2	2	2	2		小計	0	0	0	0
院必修	科技英文(一)(二)	2	2	2	2	院必修	科技英文(三)(四)	2	2	2	2	院必修					
	應用中文(一)(二)	2	2	2	2												
	微積分(一)(二)	3	3	3	3												
	物理與物理實驗	2	2														
	化學與化學實驗	2	2														
	程式設計	2	2														
	人工智慧概論			2	2												
	小計	13	13	9	9		小計	2	2	2	2		小計	0	0	0	0
專業必修	向量分析	3	3			專業必修	電磁學(一)(二)	2	2	2	2	專業必修	實務專題	1	1	1	1
	基本電學與電學實驗			2	2		工程數學(一)(二)	3	3	3	3		光電實驗(二)	2	2		
	半導體與光電導論			2	2		應用電子學	2	2				半導體製程技術	3	3		
	基礎電子學			2	2		電子學實驗(二)	3	3				工程倫理			2	2
	電子學實驗(一)			3	3		近代物理概論	3	3				雷射工程			2	2
	材料科學			2	2		光電系統機構學	2	2				半導體實驗			3	3
							幾何光學			2	2						
							光電實驗(一)			2	2						
							半導體材料與元件			3	3						
	小計	3	3	11	11		小計	15	15	12	12		小計	6	6	8	8
專業選修	半導體與光電產業概論	1	1			專業選修	程式語言	2	2			專業選修	實體設計與證照輔導	2	2		
	電路學	2	2				真空技術	2	2				電腦輔助光學系統設計	2	2		
	光電實體建模			2	2		電腦輔助實體設計			2	2		基礎圖控程式設計	2	2		
	電子電路與證照輔導			2	2		材料科學與工程			2	2		數位電路實務	2	2		
							生物醫學工程導論			2	2		綠能光電實習	2	2		
							積體電路工程			2	2		薄膜技術	2	2		
													固態照明與證照輔導	2	2		
													波動光學	2	2		
													光電材料與元件物理	2	2		
													材料分析			3	3
													電腦輔助照明系統設計			2	2
													光電應用電路			2	2
													光電平面顯示器			3	3
													光電元件與應用			2	2
													色彩學			2	2
													薄膜光學與鍍膜技術			2	2
													光電感測工程			2	2
													微光機電系統概論			2	2
													半導體生醫晶片			2	2
													太陽光電技術			3	3

第四學年(116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必修					
	小計	0	0	0	0
院必修					
	小計	0	0	0	0
專業必修					
	小計	0	0	0	0
專業選修	校外實習(一)(二)	9	9	9	9
	實務專題(一)(二)	3	3	3	3
	TFT-LCD面板設計與驅動	3	3		
	光電創意設計	3	3		
	液晶材料與光學	3	3		
	電腦輔助光學薄膜設計	3	3		
	光電半導體量測技術	3	3		
	微光機電元件與系統	3	3		
	太陽能驅動LED顯示裝置			3	3
	科技管理			3	3
	半導體製程材料分析			3	3
	奈米生醫光電技術			3	3
	有機發光二極體顯示技術			3	3
	投影顯示技術			3	3

【科目類別】

通識科目(分類通識):校必修

共同科目(體育):校必修

專業科目:院必修、專業必修、專業選修

【科目類別】		學分	時數
通識科目、共同科目	校必修	16	16
	院必修	26	26
專業科目	專業必修	55	55
	專業選修	31	31
合計		128	128

【注意事項】

- 1.最低畢業學分:128學分,其中專業選修31學分(本系至少19學分,其餘可跨系,專業課程選修學分數,不受此限)。
- 2.一、二、三年級每學期修課16~30學分,四年級每學期修課9~30學分。
- 3.表列專業選修課程,得依實際情況進行調整。
- 4.依本校「學生基本能力與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實施。
- 5.校外實習課程,依相關實施要點辦理。
- 6.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、澳門同類同級學校畢業生,以同等學歷修讀本校學士學位者,最低畢業學分:140學分,可延長修業年限三年。



半導體系課程
規劃委員1

系主任 陳炳茂

半導體學院 院長 曾慶合